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冲压制品  
及模具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年7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冲压制品及模具项目		
项目代码	2107-320585-89-01-215069		
建设单位联系人	徐明江	联系方式	18952522283
建设地点	苏州市太仓市高新区兴旺路6号		
地理坐标	(121度14分68.48秒, 31度48分88.97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C3525 模具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 30—68 铸造及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中的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业 35，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太仓市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太行审投备[2021]393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2
环保投资占比（%）	0.4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租赁厂房 2739.11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控制性详规》（2010年-2020年）；《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18年-2030年）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p>	<p>《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审[2012]49号）；《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补充报告》（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便管[2012]123号）。</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b>1、与《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苏环审[2012]49号）相符性分析</b></p> <p>对照《太仓市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相关内容，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四至范围为：北至苏昆太高速，南至新浏河，东至沿江高速、十八港，西至盐铁塘和太平路，总用地面积 4418.7 公顷。产业定位为以机械电子、轻工纺织、食品、生物医药、环保等主导产业，其中机械电子环保产业主要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精密机械、电子信息等，生物医药主要发展复配分装以及研发等，不涉及原药生产，不涉及化工，整个区域是集城市新中心、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为一体的综合性经济开发区。建设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模具制造，符合工业区的产业定位，且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能源，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太仓市总体规划、用地规划和环保规划。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p> <p><b>2、与《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3—书》审查意见（苏环审[2012]49号）相符性分析</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与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对照表</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16 1211 1391 1778"> <thead> <tr> <th data-bbox="316 1211 368 1301">序号</th> <th data-bbox="368 1211 903 1301">审查意见</th> <th data-bbox="903 1211 1272 1301">本项目</th> <th data-bbox="1272 1211 1391 1301">相符性分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16 1301 368 1644">1</td> <td data-bbox="368 1301 903 1644">规划的西部拆迁安置区临近北部工业片区，且位于某下风向，建议规划居住用地不再新增，东侧隔河、北侧隔路与工业用地相邻，建议在沿河、沿路两侧增设不少于 30 米的绿化带（2012 年底前完成）。同时，在居住区 200 米范围内不得引进喷涂及产生异味和噪声扰民的项目。规划区内不得引进新增排放氮、磷生产废水和排放恶臭、异味气体的项目。</td> <td data-bbox="903 1301 1272 1644">本项目不属于喷涂及产生异味和噪声扰民的项目。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td> <td data-bbox="1272 1301 1391 1644">相符</td> </tr> <tr> <td data-bbox="316 1644 368 1778">2</td> <td data-bbox="368 1644 903 1778">工业用地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不少于 100 米的空间防护距离，在空间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建设学校、医院、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目标。</td> <td data-bbox="903 1644 1272 1778">本项目周边 100 米范围内无居民敏感点。</td> <td data-bbox="1272 1644 1391 1778">相符</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审查意见	本项目	相符性分析	1	规划的西部拆迁安置区临近北部工业片区，且位于某下风向，建议规划居住用地不再新增，东侧隔河、北侧隔路与工业用地相邻，建议在沿河、沿路两侧增设不少于 30 米的绿化带（2012 年底前完成）。同时，在居住区 200 米范围内不得引进喷涂及产生异味和噪声扰民的项目。规划区内不得引进新增排放氮、磷生产废水和排放恶臭、异味气体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喷涂及产生异味和噪声扰民的项目。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相符	2	工业用地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不少于 100 米的空间防护距离，在空间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建设学校、医院、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周边 100 米范围内无居民敏感点。	相符
序号	审查意见	本项目	相符性分析												
1	规划的西部拆迁安置区临近北部工业片区，且位于某下风向，建议规划居住用地不再新增，东侧隔河、北侧隔路与工业用地相邻，建议在沿河、沿路两侧增设不少于 30 米的绿化带（2012 年底前完成）。同时，在居住区 200 米范围内不得引进喷涂及产生异味和噪声扰民的项目。规划区内不得引进新增排放氮、磷生产废水和排放恶臭、异味气体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喷涂及产生异味和噪声扰民的项目。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相符												
2	工业用地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不少于 100 米的空间防护距离，在空间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建设学校、医院、居住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周边 100 米范围内无居民敏感点。	相符												

	3	规划区实施集中供热，禁止企业新上燃煤锅炉，如工艺需要自建热源，必须使用天然气和电能等清洁能源；加快区内污水及中水管网建设（管网建设应于2012年完成），并实施废水分片集中处理，达标排放；认真落实固废处理处置各项措施，一般固废应综合利用，危险固废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本项目无热源。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至新浏河。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集中收集外售处理，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相符
	4	合理开发土地资源，集约化利用工业用地，提高工业用地利用率。入区企业应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规划区环境准入条件，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积极推广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入区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规划区应采取有效、具体约中水回用措施，确保水回用率不低于25%。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3399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C3525模具制造，符合国家、江苏省、苏州市产业政策；符合园区产业定位。本项目原辅材料在获取过程中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采用的生产设备均属先进生产设备，符合国家清洁生产指标中对生产设备先进性的要求。	相符
	5	加强规划区风险防范应急体系建设。结合规划区产业定位特点，完善规划区环境风险防范应急体系，配备相应的设备、人员，并通过定期演练不断总结完善。	本项目环境风险小，拟制定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和风险防范措施，配备相应的设备、人员，符合要求。	相符
	6	规划区应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规划区和入区企业应配备环保专职或兼职人员，对入区企业污染源及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转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监督性监测；按规范完善环境监测计划，开展日常环境监测。	本项目配备环保专职人员，制定环境监测计划。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p><b>1、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b></p> <p>(1)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3399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C3525模具制造，不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允许类；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属允许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属允许类。因此，新建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同时本项目已取得太仓市行政审批局发改备案（详见附件），符合《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综上，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p> <p>(2) 经查《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本企业用地不属于国家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的范围。根据不动产权证（苏（2017）太仓市不动产权第0032496号）及土地规划附图情况可知，新建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新建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p>			
---------	---	--	--	--

## 2、与当地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新建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区兴旺路6号，隶属于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2年3月28日通过江苏省环保厅审查（苏环审[2012]49号）。后又编制了《江苏太仓港经济开发区（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补充报告》，该报告也取得江苏省环境保护厅的复函（苏环便管[2012]123号）。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四至范围为：北至苏昆太高速，南至新浏河，东至沿江高速、十八港，西至盐铁塘和太平路，总用地面积4418.7公顷。产业定位为以机械电子、轻工纺织、食品、生物医药、环保等主导产业，其中机械电子环保产业主要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精密机械、电子信息等，生物医药主要发展复配分装以及研发等，不涉及原药生产，不涉及化工，整个区域是集城市新中心、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为体的综合性经济开发区。建设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模具制造，符合工业区的产业定位，且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能源，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太仓市总体规划、用地规划和环保规划。因此，新建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

## 3、与太湖流域相关管理条例相符性分析

根据《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号）中规定，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并对照《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第四十三条规定：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生产冲压制品及模具，行业类别C3399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C3525模具制造，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本项目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且生活污水满足接管标准，接管进入城东污水厂集中处理，也不属于太湖流域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4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4号）和《江苏

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 4、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距项目最近的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见表1-2：

表 1-2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保护区

生态空间保护区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新建项目距离（km）
				总面积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浏河及其两岸各100米范围。（其中G346至浏河口之间河道两岸、G204往东至上海交界处之间河道南岸范围为30米）	4.31	/	4.31	4.26

新建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区兴旺路6号，距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边界约4.26km，不在上述生态保护区管控区范围内，满足《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要求。项目与最近生态空间保护区相对位置见附图2。

#### 5、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 ①生态红线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区兴旺路6号，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可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位于本项目南侧4.26km）。综上所述，本项目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规划》的相关要求。

##### ②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19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年均浓度和CO日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sub>2.5</sub>年均浓度达标，PM<sub>2.5</sub>日均浓度和O<sub>3</sub>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通过进一步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加强工业废气治理等措施，预计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能够达标；根据《2019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年太仓市共有国省考断面6个，其中浏河、荡茜河桥2个断面水质达到II类水标准，浏河闸、振东渡

口、仪桥、新丰桥镇 4 个断面水质均为Ⅲ类，国省考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优Ⅲ比例为 100%；项目所在地噪声均未出现超标情况，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本项目建设后营运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通过相应的治理措施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本项目环境风险可控制在安全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可接受，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相关规定要求。

③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生活用水由当地的自来水部门供给，用电来自当地供电网，本项目的用水、用电不会对自来水厂和供电单位产生负担。项目占地符合当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进行说明，具体见表 1-3。

**表 1-3 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限制类和淘汰类中，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发[2015]118 号），项目不在《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的通知》（苏政办[2015]118 号）中淘汰类和限制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4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5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
6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本项目不在其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中

7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	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第四十三条规定：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项目属于C3399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C3525模具制造，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接管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也不属于太湖流域保护区的禁止行为，因此符合该条例规定
8	《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中限制、禁止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6、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对照中共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发[2016]47号）“（3）江苏省太湖水环境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强化绿色发展，以水质改善为核心，以控磷降氮为主攻方向，大力推进工业企业绿色转型发展，大幅削减宜兴、武进两地化工、印染、电镀三个行业的产能、企业数量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绿色产业体系；（7）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强制重点行业清洁原料替代：2017年底前，包装印刷、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全面使用低VOCs含量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油墨替代原有的有机溶剂。”以及《苏州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中的内容。

本项目生产冲压制品、模具，行业类别为C3399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C3525模具制造。本项目不属于家具、集装箱、汽车制造、船舶制造、机械设备制造、汽修、印刷等行业，不涉及使用低VOCs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等原料。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

**7、与《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19号）和《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相符性分析**

根据GB/T 4754-2017《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本项目属于C3399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C3525模具制造。根据《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中“……其中有机化工、医药化工、橡胶和塑料制品（有溶剂浸胶工艺）、溶剂型涂料表面涂装、包装印刷业的VOCs总收集、净化处理率均不低于90%，其他行业原则上不低于75%。”

本项目不使用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原料。因此，本项目与《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119号）和《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相符。



#### 8、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要求》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及《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苏政发[2018]122号）要求实施 VOCs 专项整治方案，制定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 VOCs 排放重点行业和油品储运销综合整治方案，出台泄漏检测与修复标准，编制 VOCs 治理技术指南。重点区域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

本项目生产冲压制品、模具，行业类别为 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C3525 模具制造，不使用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原料。因此，本项目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相符。

#### 9、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

对照《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号）可知，本项目生产冲压制品、模具，行业类别为 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C3525 模具制造不涉及喷涂、印刷及储油储气库等，不涉及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等原料。

因此，本项目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相符。

#### 10、与《“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相符性分析

根据《“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总体要求为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核心，以重点地区为主要着力点，以重点行业和重点污染物为主要控制对象，推进 VOC<sub>s</sub> 与 NO<sub>x</sub> 协同减排，强化新增污染物排放控制，实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面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和政策支持保障，因地制宜，突出重点，源头防控，分业施策，建立 VOCs 污染防治长效机制，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和产业绿色发展。

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提高 VOCs 排放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严格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重点地区要严格限制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未纳入《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的新建炼化项目一律不得建设。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新、改、扩建涉 VOCs 排放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制，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

本项目位于位于太仓市高新区兴旺路 6 号，本项目生产冲压制品、模具，行业类别为 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C3525 模具制造。不涉及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因此，本项目与《“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

染防治工作方案》相符。

### **11、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江苏省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太仓市总体规划以及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p><b>1、项目由来</b></p> <p>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注册地位于苏州市太仓市高新区兴旺路 6 号。由于企业发展需要，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 万元，购置主要设备，租赁太仓吉盈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位于太仓高新区板桥镇兴旺路 6 号 1 号空厂房 2739.11m<sup>2</sup>。项目建设完成后，可实现年产冲压制品 1000 吨，模具 200 套的生产规模。</p> <p>本项目已取得太仓市行政审批局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太行审投备[2021]393 号，项目代码：2107-320585-89-01-21506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有关规定，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确定本项目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 68，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中的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除外）；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业 35，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除外）。建设项目应当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即派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工作，并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和相关规定编制完成了《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冲压制品及模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为项目的审批和管理提供科学依据。</p> <p>项目所涉及的消防、安全、辐射及卫生等问题不属于本评价范围，请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执行。</p> <p><b>2、项目概况</b></p> <p>项目名称：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冲压制品及模具项目；</p> <p>建设单位：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p> <p>建设地点：太仓高新区兴旺路 6 号；</p> <p>建设性质：新建；</p> <p>建设规模及内容：年产冲压制品 1000 吨，模具 200 套；</p> <p>总投资额：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p> <p>占地面积：2739.11m<sup>2</sup>；</p> <p>项目定员：本项目拟定员工 100 人；</p> <p>工作班制：全年工作 300 天，两班制，每班工作 10 小时，年生产时数 6000 小时。无浴室，无宿舍，无食堂。</p>
----------	--

### 3、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规格/型号	年运行时数 (h/a)	备注
生产车间	冲压制品	1000 吨/年	/	6000	/
生产车间	模具	200 套/年	/	6000	/

### 4、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2，原辅材料的理化特性见下表 2-3，主要设备见表 2-4：

表 2-2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形态	主要成分	年用量	最大存储量	来源
1	钢材	固态	钢	1020 吨	50 吨	国内汽运
2	切削液	液态	精制润滑油 30%，椰油酸二乙醇酰胺 18%，油酸季戊醇脂，18%，脂肪酸酰胺 30%，山梨醇酐脂肪酸酯 4%	1 吨	0.5 吨	
3	润滑油	液态	矿物油	0.05 吨	0.05 吨	

表 2-3 主要原辅料理化性质及毒性毒理

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切削液	黄棕色透明水溶液，为混合物。具有弱碱性，pH 为 8.0-9.5，易溶于水，不易燃，不易爆，无放射性，无腐蚀性，液体性能稳定，但需禁止高温。	该物质不属于 GHS 所定义的危害类别	LD50>2000mg/kg LC50>5000mg/kg 吸入无刺激性
润滑油	琥珀色液体，具有弱烃味。沸点>280℃、倾点-24℃、闪点 235℃、爆炸上限/下限为典型 1-10%(V)(基于润滑油)、自燃温度 320℃、蒸气压力<0.5Pa 于 20℃、相对密度 0.886。具有稳定性，与强氧化剂会产生反应。	可燃	无资料

表 2-4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或套)
1	冲床	/	6 台
2	数控机床	/	5 台
3	送料机	/	3 台
4	铣床	/	1 台
5	磨床	/	1 台
6	三坐标检测仪	/	1 台

### 5、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详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2000m <sup>2</sup>	用于日常生产加工
储运工程	仓库		120m <sup>2</sup>	用于原材料的存放
	成品区		75m <sup>2</sup>	用于成品的存放
	运输		/	汽车运输
辅助工程	办公室		288m <sup>2</sup>	员工办公使用
	检测区		60m <sup>2</sup>	检测产品使用
公用工程	生活用水		3000 t/a	来自当地市政自来水管网
	工业用水		10 t/a	来自当地市政自来水管网
	生活污水		2400t/a	接管至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供电		10 万 kwh/a	来自当地电网，可满足生产要求
	绿化		/	依托周边
环保工程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排风	车间无组织达标排放
	废水	污水排口	雨污分流	依托租赁方，满足《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要求
		雨水排口	雨污分流	
		生活污水	2400t/a	接管至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10m <sup>2</sup>	安全暂存
		危险固废堆场	4m <sup>2</sup>	安全暂存
噪声	生产设备	采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量≥20dB(A)，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厂房隔声	

### 6、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区兴旺路 6 号，租赁太仓吉盈汽车饰件有限公司闲置厂房 2739.11m<sup>2</sup> 进行生产。生产车间仅为一层，主要布置有生产车间、仓库、一般固废仓库、危废仓库等。具体厂区布置见附图 4，周边环境概况将附图 5，厂区平面图将附图 6。

本项目具有年产冲压制品 1000 吨、模具 200 套的生产规模。两个产品生产工艺基本一致，公用一个生产工艺，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见下图：

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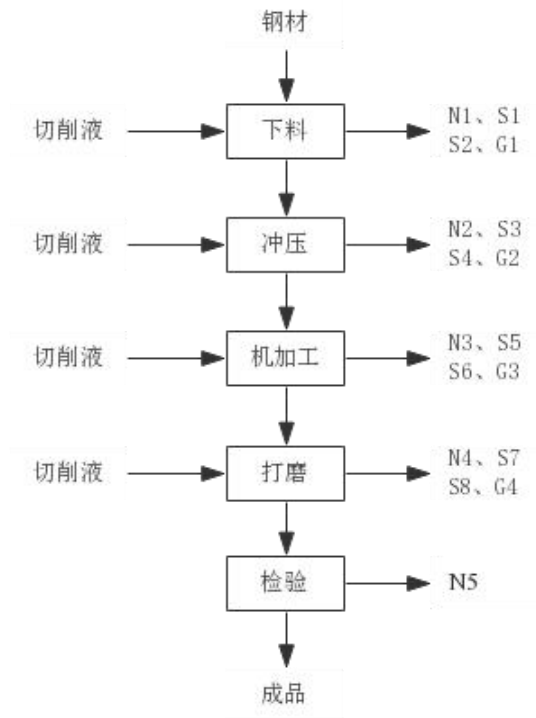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主要工艺流程简述：**

(1) 下料：根据产品需求，将外购的钢材先使用铣床下料，加工过程中以切削液作冷却剂，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和更换，挥发产生少量有机废气。该工段会产生设备运行噪声（N1），金属边角料（S1），切削液更换过程会产生废切削液（S2），有机废气（G1）。

(2) 冲压：使用送料机将工件送入冲床进行冲压，加工过程添加切削液，切削液起到润滑和冷却作用，该工段产生设备噪声（N2），金属边角料（S3）。切削液更换过程会产生废切削液（S4），有机废气（G2）。

(3) 机加工：用数控机床对冲压后的工件进行精加工。该工段会产生噪声（N3），金属边角料（S5），定期更换产生的废切削液（S6），有机废气（G3）。

(4) 打磨：将机加工后的工件使用磨床进行打磨处理，加工过程中以切削液作冷却剂，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和更换会产生少许的废切削液（S7），磨床工序为

湿式加工，不产生打磨粉尘。此外还会产生设备运行噪声（N4），废金属屑（S8），有机废气（G4）。

（5）检验：将磨削好的工件使用三坐标检测仪器进行检测处理，合格品入库待售。此过程会产生设备运行噪声（N5）。

表 2-6 生产排污节点表

污染类型	产污工段	污染物	排放特征	治理措施
废气	生产过程	有机废气	连续	车间无组织达标排放
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连续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固废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生产过程	金属边角料		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打磨工序	废金属屑		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压块后外售综合利用
	生产过程	废切削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		
	切削液包装	废包装桶（切削液）		
	润滑油包装	废包装桶（润滑油）		
	设备维护	含油抹布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太仓市高新区兴旺路6号，建成后实现可年产冲压制品1000吨、模具200件的生产规模。

该厂房租赁前为闲置厂房，无原有污染源及环境问题，公辅工程依托该厂区，厂区内供水、供电等基础设施健全，无遗留环保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p><b>1、大气环境</b></p> <p>(1) <b>基本污染物</b></p> <p>根据《2019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365天，优良天数为28天，优良率为78.6%。较2018年上升0.9个百分点；AQI值为76。具体数据见表3-1。</p>						
	<p><b>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b></p>						
	<b>污染物</b>	<b>年评价指标</b>	<b>标准值 (<math>\mu\text{g}/\text{m}^3</math>)</b>	<b>现状浓度 (<math>\mu\text{g}/\text{m}^3</math>)</b>	<b>占标率 (%)</b>	<b>达标情况</b>	
	SO <sub>2</sub>	年均值	60	11.3	18.8	达标	
		日均值	150	27.7	18.5	达标	
	NO <sub>2</sub>	年均值	40	35.9	89.8	达标	
		日均值	80	79.4	99.3	达标	
	PM <sub>10</sub>	年均值	70	54.2	77.4	达标	
		日均值	150	139	92.7	达标	
	PM <sub>2.5</sub>	年均值	35	30.7	87.7	达标	
日均值		75	87.4	116.5	不达标		
CO	日均值	4000	1200	30.0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	160	173	108.1	不达标		
<p>根据表3-1，2019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年均浓度和CO日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sub>2.5</sub>日均浓度和O<sub>3</sub>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p>							
<p>(2) 特征因子</p> <p>本项目的污染物非甲烷总烃的现状监测数据引用《太仓恩福密封产品有限责任公司》中点位，监测时间为2019.9.3~2019.9.9，检测报告编号为2019-3-3-00122。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西北侧2.98km处，符合“评价范围内近三年与项目排放的其他污染物有关的历史监测资料”的相关规定。同时，根据现场踏勘以及区域调查，项目评价区域内未增加大型污染企业，因此数据可以引用。</p>							
<p><b>表 3-2 非甲烷总烃质量现状评价表 单位: <math>\text{mg}/\text{m}^3</math></b></p>							
<b>监测点位</b>	<b>方位及距离</b>	<b>监测因子</b>	<b>监测时段</b>	<b>浓度范围</b>	<b>最大占标率</b>	<b>超标率</b>	<b>评价标准</b>
太仓恩福密封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西北，2.98km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0.91-1.85	92.5%	0	2.0
<p>区域大气环境改善计划：按照苏州市“加快落实”江河碧空，蓝天保卫四号行动”方</p>							



案，结合“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两减六治三提升”部署要求，太仓市共排定工程治理项目204项，采取的主要措施有：①推进大气污染源头防治；②加快淘汰落后产能；③健全大气污染重点行业准入条件；④全面整治燃煤小锅炉；⑤持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⑥积极推进重点企业工况监测；⑦强化工业污染监督检查和执法监管；⑧加强扬尘综合整治，采取上述措施后，太仓市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苏州市 2019 年制定了《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 年）》（征求意见稿），到 2020 年，二氧化硫（SO<sub>2</sub>）、氮氧化物（NO<sub>x</sub>）、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总量均比 2015 年下降 20%以上；确保 PM<sub>2.5</sub> 浓度比 2015 年下降 25%以上，力争达到 39 微克/立方米；确保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75%；确保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 2015 年下降 25%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力争到 2024 年，苏州市 PM<sub>2.5</sub> 浓度达到 35μg/m<sup>3</sup> 左右，O<sub>3</sub> 浓度达到拐点，除 O<sub>3</sub> 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0%，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在 2024 年实现全面达标。

##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新浏河。引用监测数据为引用太仓经济开发区环境监测项目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编号：（2018）环检（综）字第（353）号]相关地表水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8 日-2018 年 11 月 10 日，项目引用的数据时效在三年内具有时效性，因此本项目引用该项目中地表水监测数据是有效的。具体见表 3-3。

表 3-3 水环境现状监测数据（单位：mg/L）

项目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氨氮	COD	总磷
检测值	8.65	3.3	1.42	17	0.26
超标率（%）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	/	/	/	/
标准	≥3	≤10	≤1.5	≤30	≤0.3

根据监测结果，新浏河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体功能要求。

## 3、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敏感目标，不进行声环境现状评价。根据《2019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可知，2019 太仓市共有区域环境噪声点位 112 个，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57.8 分贝，等级划分为“一般”。道路交通噪声点位共 41 个，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65.5 分贝，评价等级为“好”。功能区噪声点位共 8 个，1-4 类功能区

昼、夜间等效声级均达到相应标准。

**4、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

**5、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6、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新建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如表 3-4 所示。

**2、声环境**

新建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新建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租赁太仓市高新区兴旺路 6 号空厂房，无新增用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新建项目位于太仓市高新区兴旺路 6 号，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如下表所示：

**表 3-4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保护项目	坐标/m		保护对象	相对厂界方位	厂界最近距离(m)	规模	保护级别
	x	y					
空气环境	125	115	尼盛花园	西北	170	约 21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	231	95	新洋桥公寓	西北	250	约 18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	350	343	花甫小区	西北	490	约 15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新建项目切削液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表 3 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5。

**表 3-5 新建项目废气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3 标准
	在厂房外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	6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2 标准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	

##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新浏河。生活污水中的污染因子 pH、COD 和 SS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氮（以 N 计）和总磷（以 P 计）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6。

表 3-6 废水排放标准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表 4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B 级	氨氮	mg/L	45
			总氮（以 N 计）		70
			总磷（以 P 计）		8
污水处理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表 2	COD	mg/L	50
			氨氮		4（6）
			总氮（以 N 计）		12（15）
			总磷（以 P 计）		0.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pH	无量纲	6-9
			SS	mg/L	10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3-7。

表 3-7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昼间	夜间
项目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dB(A)	65	55

## 4、固体废弃物

（1）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等三项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环境保护部 2020 年第 65 号公告）中的相关规定。

（2）危废固废执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储存规范化管理专项

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要求。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1、总量控制因子

根据《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的要求，结合建设工程的具体特征，确定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为：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sub>3</sub>-N、TP、TN。

2、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表 3-8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0546	0	0.00546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2400	0	2400
		COD	400	0	0.960
		SS	300	0	0.720
		氨氮	25	0	0.060
		TP	40	0	0.096
		TN	5	0	0.012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0	30	0
	一般固废	金属边角料	5	5	0
	危险固废	废金属屑	0.50	0.50	0
		废切削液	0.10	0.10	0
		废润滑油	0.03	0.03	0
		废包装桶（切削液）	0.04	0.04	0
		废包装桶（润滑油）	0.01	0.01	0
		含油抹布	0.05	0.05	0

总量控制指标

3、总量平衡方案

(1) 大气污染物总量平衡方案

无组织废气排放量：非甲烷总烃 0.00546t/a。

本项目排放量在高新技术开发区范围内平衡。

(2) 废水：建设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接管量为：废水量 2400 t/a、COD 0.960 t/a、SS 0.720 t/a、氨氮 0.060 t/a、总氮 0.096 t/a、总磷 0.012t/a。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放总量在城东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3) 固废：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处置率 100%，零排放。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建设项目租赁太仓吉盈汽车饰件有限公司（太仓市高新区兴旺路6号）闲置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设备进厂和生产线的安装调试，施工期主要的环境影响包括：①设备、材料堆放、运输车辆进出产生的扬尘污染；②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的垃圾；③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因此，在施工期间应采取以下措施，以减少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减少施工场地垃圾的散落和堆积，防止扬尘的飘散，对已经形成的垃圾应及时加以清理。</li><li>2、只在昼间施工，以防噪声对周围居民产生影响。</li><li>3、施工完成后，施工人员应及时撤离，并彻底清理施工场所。</li></ol> <p>在实施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在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	---

## 1、废气

### (1) 主要污染工序及源强分析

新建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削液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 有机废气

新建项目下料以及机加工过程中使用切削液作为排屑和润滑介质，以确保机械加工精度。切削液挥发产生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C33-C37 行业核算，湿式机加工），废气量核算有切削液的挥发量为 5.46kg/吨。项目使用切削液共计 1t，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1 \times 5.46 \div 1000 = 0.00546t/a$ 。

根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对于重点地区，收集的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初始排放速率  $\geq 2kg/h$  时，应配备 VOCs 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应低于 80%”。本项目挥发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0546t/a，加工时间为 6000h/a，产生速率为  $0.00546 \div 6000 \times 1000 = 0.0009kg/h$ ，低于 2kg/h 的要求，由于废气产生量极小，且较难收集，因此项目有机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新建项目大气污染物具体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1。

表 4-1 本项目无组织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污染源位置	产生工序	污染源	产生量(t/a)	最大排放速率(kg/h)	面源高度(m)
生产车间	生产过程	非甲烷总烃	0.00546	0.0009	5

### (2) 废气治理措施

针对无组织废气，本项目的处理措施具体体现为：

- A. 设置排气扇等通风装置，加强车间通风；
- B. 加强车间周围的绿化，减少无组织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C. 加强运行管理和环境管理，提高工人操作水平，通过宣传增强职工环保意识，积极推行清洁生产，节能降耗，多种措施并举，减少污染物排放。

本项目工艺废气排放源强见表 4-2。

表 4-2 面源参数表

面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面源中心坐标(m)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夹角 $^{\circ}$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	/	/	84	24	/	5	6000	连续	0.0009

### (3) 监测要求

表 4-3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无组织	厂界	非甲烷总烃	每年监测一次	由建设单位自行委托专业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并做好记录
	厂区内厂房外			

#### (4) 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对大气环境影响的定性分析基于以下方面：

①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不涉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中的污染物以及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等有毒有害气体。

②项目采取的废气治理措施可行，可满足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废气排放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 2、废水

### (1) 废水排放情况

本项目自来水用量为 3010t/a，为生活用水和切削液配比用水，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 ①职工生活用水

本项目共有职工 100 人，由于建设项目不设食堂和宿舍，用水标准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的工业企业职工生活用水定额计算，平均每人每天用水 100L，年工作天数 300 天，因此建设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3000/a，产污系数按照 0.8 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400t/a，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COD 400mg/L、SS 300mg/L、氨氮 25mg/L、总磷 5mg/L、总氮 40mg/L。

#### ②切削液配比水

建设项目切削液与水配比为 1:10，切削液用量为 1t/a，则配比用水为 10t/a。

表 4-4 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2400	pH	6-9		/	6-9		城东污水处理厂
		COD	400	0.960		400	0.960	
		SS	300	0.720		300	0.720	
		氨氮	25	0.060		25	0.060	
		TN	40	0.096		40	0.096	
		TP	5	0.012		5	0.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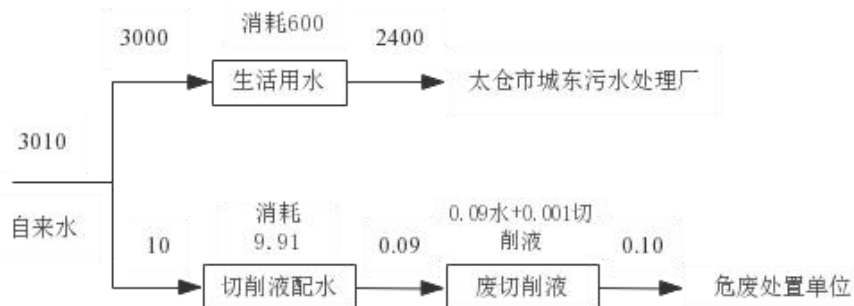


图4-1 本项目水平衡图

(2) 防治措施

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 2400t/a 接管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建设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见表 4-6。

表 4-6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磷 总氮	间歇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DW001	/	/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建设项目所依托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厂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4-7。

表 4-7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容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mg/L)
1	DW001	/	/	0.240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间歇式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COD	50
									SS	10
									氨氮	4 (6)
									总氮	12 (15)
									总磷	0.5

建设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见表 4-8。

表 4-8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DW001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6-9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
		总氮		70
		总磷		8

(3) 达标分析

表 4-9 本项目废水排放情况一览表

种类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标准 (mg/L)	是否达标
生活污水	2400	COD	400	500	达标
		SS	300	400	达标
		氨氮	25	45	达标
		TN	40	70	达标
		TP	5	8	达标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等级标准后接管进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4)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

①太仓城东污水处理厂简介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位于常胜路以西,首期工程总投资 3250 万元,日处理污水 2 万吨,工程从 2003 年 4 月 20 日开工建设,于 2004 年 4 月完工投入试运行,2005 年 1 月经苏州市环保局验收通过(苏环验[2005]17 号);二期扩建工程于 2005 年 8 月开工,2006 年 11 月竣工并投入试运行,2007 年 1 月 1 日正式商业运行。2008 年,为保护太湖水体水环境质量,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对废水进行了深度处理,深度处理工程现已建成运行,运行情况良好,处理后水质可稳定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 1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 I 尾水排放浓度限值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中一级(A)标准,尾水最终排入十八港。为满足开发区发展的需求,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扩建三期工程(设计处理规模 3 万 t/d),处理工艺采用循环式活性污泥法(C-TECH 法),并配备深

度处理设施，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现为 8 万 t/d。

②废水接管可行性

I 污水收集管网及项目区管线落实情况分析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为新城区的生活污水和部分生产废水，现该污水处理厂的管网已经铺设至项目所在地，因此，项目污水接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从管线、位置落实情况上分析是可行的。

II 水量可行性分析

目前，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尚有余量 1.2 万 t/d，建设项目废水接管量仅为 8t/d，因此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建设项目废水。

III 工艺及接管标准上的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污水排放量较小，且水质简单，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总氮。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后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符合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的接管要求。本项目污水排入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经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T1072-2007) 表 1 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新浏河。

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可完全接纳本项目生活污水，不会对其正常运行造成影响。生活污水经太仓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尾水排入新浏河，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5) 监测要求

表 4-10 废水监测内容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废水	污水排污口	pH、COD、SS、氨氮、总磷、总氮	每年监测一次	由建设单位自行委托专业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并做好记录

3、噪声

(1) 噪声污染源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冲床、数控机床、磨床等设备，噪声源强范围在 75-80dB(A)之间。

表 4-11 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产生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台噪声 dB (A)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 (A)
1	数控机床	5	80	减振底座、隔声	25
2	冲床	6	80	减震底座、隔声	25
3	送料机	3	75	减震底座、隔声	25
4	铣床	1	80	减震底座、隔声	25
5	磨床	1	75	减震底座、隔声	25
6	三坐标检测仪	1	75	减震底座、隔声	25

(2) 防治措施

本项目采取以下噪声治理措施：

-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振减振措施；
- ②车间内设备尽量分散放置，以减少设备运行时噪声叠加影响；
- ③生产厂房墙面为实体墙，采用厂房建筑隔声，生产时关闭门窗；
- ④加强对机械设备的维修与保养，维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3) 达标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采用 A 声级计算主要生产设备全部开动时噪声源强为：

$$L = 10 \lg \sum_{i=1}^n 10^{p_i / 10}$$

式中：L——噪声源叠加 A 声级，dB(A)；

pi——每台设备最大 A 声级，dB(A)；

n——设备总台数。

点声源由室内传至户外传播衰减计算：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Lp2——室外的噪声级，dB(A)；

Lp1——室内混响噪声级，dB(A)；

TL——总隔声量，dB(A)，估算项目总隔声量为 25dB(A)。

噪声随距离的衰减采用点声源预测模式，计算公式如下：

$$L_p = L_{p0} - 20 \lg(r/r_0)$$

式中：Lp——受声点的声级，dB(A)；

Lp0——距离点声源 r0 (r0=1m) 远处的声级，dB(A)；

r——受声点到点声源的距离 (m)。

本项目厂界噪声影响贡献值结果见表 4-12。

**表4-12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点位	对厂界的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53.2	43.9	65	55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标准
南厂界	53.7	44.7	65	55	达标	
西厂界	52.9	43.7	65	55	达标	
北厂界	54.5	46.8	65	55	达标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经距离衰减和厂房隔声后，建设项目各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监测要求

**表 4-13 项目营运期监测计划**

种类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噪声	厂界四周，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监测一次，每次昼夜监测一次。	委托监测

**4、固体废物**

(1) 固废产生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等。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 100 人，全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按 1kg/人·d 计，则产生量为 30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2) 金属边角料

本项目下料、机加工等过程中会产生金属边角料，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金属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5t/a，厂内收集外卖。

(3) 废金属屑

本项目打磨工序中会产生沾有切削液的废金属屑，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金属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0.50t/a，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压块用于金属冶炼，产生后在厂内收集外卖。

(4) 废切削液

本项目生产过程，废金属屑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过程会产生废润滑油，产生量约为 0.10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废润滑油

本项目设备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废润滑油，收集后集中处理，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润

滑油的使用量 0.05t/a，废润滑油产生量为 0.03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废包装桶（切削液）

本项目使用的切削液，会产生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0.04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7) 废包装桶（润滑油）

本项目使用的润滑油，会产生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0.01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8) 含油抹布

本项目在设备维护保养过程中会产生一些废弃的含油抹布，产量约为 0.05t/a，豁免混入生活垃圾后由环卫门统一收集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见表 4-14：

表 4-14 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30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
2	金属边角料	生产过程	固态	金属	5	√	/	
3	废金属屑	打磨工序	固态	金属、切削液	0.50	√	/	
4	废切削液	生产过程	液态	切削液	0.10	√	/	
5	废润滑油	设备保养	液态	润滑油	0.03	√	/	
6	废包装桶（切削液）	切削液包装	固态	包装桶、切削液	0.04	√	/	
7	废包装桶（润滑油）	润滑油包装	固态	包装桶、润滑油	0.01	√	/	
	含油抹布	设备擦拭	固态	矿物油、抹布	0.05	√	/	

由上表4-14可知，建设项目生产过程无副产品产生。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4-15。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2019），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项目产生固体废物情况详见下。

表 4-15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法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一般工	/	99	/	30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	固态	金属		/	86	/	5	外卖处置

3	废金属屑	危险废物	打磨工序	固态	金属、切削液	业固体废物名称和类别代码》、《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	T	HW09	900-006-09	0.50	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压块，外卖处置
4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	液态	切削液		T	HW09	900-006-09	0.1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5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设备保养	液态	润滑油		T	HW08	900-217-08	0.03	
6	废包装桶(切削液)	危险废物	切削液包装	固态	包装桶、切削液		T/In	HW49	900-041-49	0.04	
7	废包装桶(润滑油)	危险废物	润滑油包装	固态	包装桶、润滑油		T, I	HW08	900-249-08	0.01	
	含油抹布	危险废物	设备擦拭	固态	矿物油、抹布		T	HW49	900-041-49	0.05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项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下表：

表 4-16 危险废物汇总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方式	处置或利用方式
废金属屑	HW09	900-006-09	0.50	打磨工序	固态	切削液	T	桶装	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压块，外卖处置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10	生产过程	液态	切削液	T	桶装，密封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03	设备保养	液态	润滑油	T		
废包装桶(切削液)	HW49	900-041-49	0.04	切削液包装	固态	切削液	T/In	密封	
废包装桶(润滑油)	HW08	900-249-08	0.01	润滑油包装	固态	润滑油	T, I		

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05	设备擦拭	固态	矿物油	T	袋装,混入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p>①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p> <p>建设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的，可出售给专门的收购单位再生利用，既能回收资源，又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厂房内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区，占地面积为10m<sup>2</sup>。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应进行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并制定了“一般工业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因此，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贮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p> <p>②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p> <p>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在各产污环节做到收集和贮存，避免混入生活垃圾中，在运出厂区之前暂存在专门的危废暂存区内。项目厂房内设置危废暂存区，占地面积为4m<sup>2</sup>。本项目危废仓库可储存危险废物约为6吨，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约为0.73吨，因此危废仓库的储存能力满足要求。危废暂存区选址所在区域地质结构稳定，地震强度4度，满足地震烈度不超过7级的要求；危废暂存间底部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项目危废暂存区不位于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项目危废暂存区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p> <p>建设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在储存的过程中可能由于不妥善处置或者管理人员对危废暂存区管理不当，导致危废暂存区内危废泄漏，由于项目产生的危废种类为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含油抹布。建设项目危废暂存区应由专人负责和管理，危废废物应妥善处置，避免危废泄漏对周围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p> <p>综上所述，本项目危废暂存区选址合理，并且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过程严格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方式可行，不会造成对环境的二次污染。</p> <p>③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p> <p>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相应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由有资质单位进行运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并制定好危险废物转移运输途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办理有关手续。运输单位在运输本项目危险废物过程中应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防止危险废物的泄露，或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具体措施如下：</p>									



A、采用专用车辆直接从企业将危险废物运送至处理处置单位厂内，运输过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定。

B、运输途中不设中转站临时贮存，避免危险废物在中转站卸载和装载时发生二次污染的风险，及时由危险废物的产生地直接运送到处理处置单位厂内。

C、在运输前应事先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安排好运输车辆经过各路段的时间，尽量避免运输车辆在交通高峰期通过市区。

D、危险废物运输者应制定事故应急和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丢失、扬散的保障措施和配备必要的设备，在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可以及时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散失。

E、运输途中经过敏感点时应减速慢行，若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应立即采取措  
施，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危险废物的散失，避免对敏感点造成较大影响。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项目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在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后，对运输路线周围的环境及敏感点影响较小。

#### ④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代码为 HW08、HW09、HW49，由具有相应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类别和足够的利用处置能力的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危险废物处理严格落实危险固废转移台账管理，危废堆场采取严格的、科学的防渗措施，并落实与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能实现合理处置零排放，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在合理处置固废后对环境的影响不大。项目厂区内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方法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及人体不会造成影响，亦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前在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在厂内存放时要有防水、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在收集时，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 （3）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 ①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具体要求如下：

A、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B、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C、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

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D、应设计渗滤液集排水设施。

E、为防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应构筑堤土墙等设施。

F、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措施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项目危险废物的暂存场所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具体要求如下：

A、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B、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C、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D、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同时应对危险废物存放设施实施严格的管理：

A、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B、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C、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D、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和管理方案，可满足危险废物临时存放相关标准的要求，将危险废物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一览表 4-17。

**表 4-17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代码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金属屑	HW09 900-006-09	4m <sup>2</sup>	桶装	6t	6个月
2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桶装，密封		
3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4		废包装桶（切削液）	HW49 900-041-49		密封		

4	废包装桶 (润滑油)	HW08 900-249-08			
5	含油抹布	HW09 900-041-49		袋装	

②固废堆放场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本项目固废堆放场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具体要求见表 4-18：

表 4-18 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览表

设施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图形标志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厂区门口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蓝色	白色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警示标志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贮存设施内部分区警示标志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包装识标	/	桔黄色	黑色	

(4) 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具体如下：

①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②危险废物公路运输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年]第9号）、JT617以及JT618执行。

③运输单位承运危险废物时，应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 GB18597 附录 A 设置标志。

④危险废物公路运输时，运输车辆应按 GB13392 设置车辆标志。铁路运输和水路运输危险废物时应在集装箱外按 GB190 规定悬挂标志。

⑤危险废物运输时的中转、装卸过程应遵守如下技术要求：卸载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卸载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隔离设施。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由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或专业危险废物运输公司负责，按相关规范进行，不会对周围居民及其它敏感点造成不利影响。

#### (5) 危险废物处置管理要求

本项目危险废物由具有处置能力的有资质单位处理，并采用双钥匙封闭式管理，且有专人 24 小时看管。企业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处置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建立风险管理及应急救援体系。主要做好以下几点要求：

①按国家有关规定申报登记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处置方法。

②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采取相应的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③在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按照《关于加强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控[1997]134 号文）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④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向危险废物移出地和太仓市环保局报告，执行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及国家和省有关转移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置过程安全操作规程、人员考核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处置全过程管理制度等。

### 5、地下水、土壤

#### (1) 污染源及污染途径

本项目污染物可能造成地下水和土壤污染的主要污染源和途径包括：危废仓库、原辅料仓库、生产车间等场所防渗措施不到位，事故情况下物料、污染物等的泄露，会造成污染。

#### (2) 防治措施

①根据场地特性和项目特征，制定分区防渗。对于原辅料仓库、生产车间、危废仓库等场所采取重点防渗，其他厂内区域为一般防渗。防渗材料应与物料或污染物相兼容，其渗透系数应小于等于  $1.0 \times 10^{-7} \text{cm/s}$ 。在全面落实分区防渗措施的情况下，物料或污染物的垂直入渗对土壤和地下水影响较小。

②建立巡检制度，定期对原辅料仓库、生产车间、危废仓库等场所进行检查，确保

设施设备状况良好。定期对液体原料、危险废物包装容器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位置、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 6、生态

本项目不涉及。

## 7、环境风险评价

### (1) 环境风险物质

本项目使用的切削液等原辅料、设备维护使用的润滑油以及产生的废切削液、废润滑油等危废存在一定环境风险。本项目环境风险物质存储数量及分布情况见表 4-19。

**表 4-19 环境风险物质存储数量及分布情况**

序号	名称	储存位置	最大储存量
1	切削液	仓库	0.5
2	润滑油	仓库	0.05
3	废切削液	危废仓库	0.1
4	废润滑油	危废仓库	0.03

### (2)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按照表 4-20 确定评价工作等级。风险潜势为IV及以上，进行一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I，进行二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进行三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可开展简单分析。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 4-20。

**表 4-20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级别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注：a 是相对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的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 ①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断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 (C.1) 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1, q2, ..., 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 Q2, ..., 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本项目不存在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1）、危害水环境物质（急性毒性类别1）中的环境事件风险物质，机械加工使用的切削液属于B.2 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2，类别3）（COD>10000）临界量为10t。润滑油属于表 B.1 中的381油类物质（矿物油类，如石油、汽油、柴油等；生物柴油等），临界量为2500t。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q/Q值计算见表4-21。

表 4-21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

名称	储存量 (t)	临界量 (t)	q/Q
切削液	0.5	10	0.05
润滑油	0.05	2500	0.00002
废切削液	0.1	10	0.01
废润滑油	0.03	2500	0.000012
总计			0.060032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 Q=0.060032<1，环境风险潜势为 I。因此，本项目只需要进行简单分析。

### （3）环境风险识别及环境风险分析

#### ①主要环境风险物质发生泄漏事故

项目生产中使用的切削液，润滑油在使用、储存过程中，有发生泄露的风险。生产中产生的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在收集暂存过程中，有发生泄露的风险。企业管理人员未及时发现并进行处理，导致泄露的液体物质进入雨水管网，通过雨水管网进入附近地表水体中或泄漏后渗滤液下渗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将对附近地表水、土壤和地下水等环境产生影响。

#### ②火灾事故

若项目使用的润滑油发生泄露，遇高热、明火，可能引发火灾。以及其他事故引发的车间火灾。可能产生的次生污染包括火灾消防废水及燃烧废气等，燃烧废气主要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次生污染物可能会对周围地表水、土壤、大气等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

#### (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①主要环境风险物质泄漏事故防范措施

本项目切削液储、液压油均都在辅料仓库内，应严格限制仓库中各类危险物料的储存量，应尽量缩短物料储存周期，减少重大风险事故的隐患。

废切削液、废润滑油皆存放在危废仓库中。项目应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储存区，设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存放废液的地方，需设耐腐蚀硬化地面和防泄漏托盘。

目前项目辅料仓库、生产车间、危废仓库地面均进行了硬化，满足防腐、防渗要求，辅料和危险废物储存量较小，泄漏后通过采取相应措施，可将泄漏事故控制在车间或辅料仓库内。因此本项目泄漏事故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 ②火灾事故防范措施

企业在发生火灾事故时，将所有消防废水、废液妥善收集，待事故结束后，对消防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相应处理、处置措施，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污染物在采取了相应的应急措施后，可有效防止其扩散到周围水体，并可以得到妥善处置。

企业应加强生产车间安全管理，设立规章制度，生产、仓储区域严禁吸烟与动火作业；严禁火种带入生产车间，禁止在储存区域及生产区域内堆积可燃性废弃物。电气设备须选用防腐、防爆型，电源绝缘良好，防止产生电火花，接地牢靠，防止产生静电。配备种类与数量齐全的消防设备以防范火灾、爆炸等危险事故的发生；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其事故应急处理能力。

#### (5) 应急要求

风险事故的应急计划包括应急状态分类、应急计划区和事故等级水平、应急防护、应急医学处理等。因此，风险事故应急计划应当包括以下内容：项目生产过程中所使用以及产生的风险物质、危险源的概况；应急计划实施区域；应急和事故灾害控制的组织、责任、授权人；应急状态分类以及应急状态响应程序；应急设备、设施、材料和人员调动系统和程序；应急通知和与授权人、有关人员、相关方面的通讯系统和程序；应急环境监测和事故环境影响评价；应急预防措施，清除泄漏物的措施、方法和使用器材；应急人员接触剂量控制、人员撤退、医疗救助与公众健康保证的系统 and 程序；应急状态终止与事故影响的恢复措施；应急人员培训、演练和试验应急系统的程序；应急事故的公众教育以及事故信息公布程序；调动第三方资源进行应急支持的安排和程序；事故的记录和报告程序。

#### (6) 结论

本项目须加强事故防范措施,严格遵守事故防范措施及安全法律法查规的要求开展项目的生产建设,并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对安全事故隐患进行登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制定防止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的工作计划及应急预案,将本项目风险事故发生概率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综合分析,本项目环境风险可以接受。

**表 4-2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b>建设项目名称</b>	<b>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冲压制品及模具项目</b>			
<b>建设地点</b>	太仓高新区兴旺路 6 号			
<b>地理坐标</b>	<b>经度</b>	121.146848	<b>纬度</b>	31.488897
<b>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b>	切削液、润滑油（原辅料仓库、生产车间）；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危废仓库）			
<b>环境影响途径及危险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b>	<p>根据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p> <p>①主要环境风险物质发生泄漏事故</p> <p>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的切削液、设备维护保养使用的润滑油、产生的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存在一定环境风险。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的切削液、设备被维护保养使用的润滑油、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发生泄漏,企业管理人员未及时发现并进行处理,导致泄露的液体物质进入雨水管网,通过雨水管网进入附近地表水体中或泄漏后渗滤液下渗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将对附近地表水、土壤和地下水等环境产生影响。</p> <p>②火灾事故</p> <p>若本项目生产车间发生火灾事故,可能产生的次生污染包括火灾消防废水及燃烧废气等,燃烧废气主要为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次生污染物可能会对周围地表水、土壤、大气等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p>			
<b>风险防范措施要求</b>	<p>①主要环境风险物质泄漏事故防范措施</p> <p>本项目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包装桶、含油抹布储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危废暂存间地面进行了硬化,满足防腐、防渗要求,可将泄漏事故控制在区域内。并且危废暂存间内设置托盘和地沟,若危废发生泄漏,可将泄漏事故控制在危废暂存间内,因此本项目泄漏事故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基本无影响。</p> <p>②火灾事故防范措施</p> <p>企业在发生火灾事故时,将所有消防废水、废液妥善收集,待事故结束后,对消防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相应处理、处置措施,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本项目污染物在采取了相应的应急措施后,可有效防止其扩散到周围水体,并可以得到妥善处置。</p> <p>企业应加强生产车间安全管理,严禁火种带入生产车间,禁止在储存区域及生产区域内堆积可燃性废弃物。电气设备须选用防腐、防爆型,电源绝缘良好,防止产生电火花,接地牢靠,防止产生静电。</p>			



<p>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p>	<p>本项目主要生产冲压制品以及模具,涉及的主要原辅材料及表 2-3、2-4,生产设备详见表 2-5,主要生产工艺详见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章节。本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为切削液、润滑油废切削液、废润滑油等物质。本项目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math>Q &lt; 1</math>,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风险评价做简单分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突发事故对策和应急预案</b></p> <p>企业应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等文件,并进一步结合安全生产及危化品的管理要求,建立公司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具体内容包括:</p> <p>①结合公司机构设置、根据实际情况编制紧急应变处理组织编制表,成立应急组织机构,明确具体的总指挥、副总指挥、各组负责人员的具体人选及相关入员的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住宅电话或移动电话等;补充完善应急领导指挥部岗位职责等;如负责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制定和修订;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组织实施和演练;检查督促做好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配合地方相关部门进行地企联动应急救援演练工作等具体分工。应急事故情况下与出租方的相互配合。</p> <p>②确定建设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类型、事故风险等级及分级相应程序,规定对事故应急救援提出方案和安全措施,现场指导救援工作等。</p> <p>③事故防范与应急救援资源:明确安全生产控制系统采取的措施、个体防护所需的设备、消防系统的布设、防火设备、器材的配置以及其他事故防范的措施、应急救援的设施、设备等。</p> <p>④确定报警与通讯联络方式,包括事故发生时的具体通报方式、警报种类、通讯方式以及通报内容等。</p> <p>⑤建立事故风险应急处理措施方案,包括危险化学品泄漏处理时应采取的个体防护、泄漏源控制、泄漏物处理方法和手段:补充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的处理措施,如对厂区内的初期火灾以自救为主,发生大火或无法控制的火灾时以专业消防部门的外援为主,对危险化学品的火灾,现场抢险救火人员应处于上风向或侧风向,并佩戴防护面具和空气呼吸器,穿戴专用防护服等个体防护措施。</p> <p>⑥环境应急监测:公司发生重大环境风险事故时,应立即向地方政府报告,后续的救灾工作及应变组织运作,交由地方相应部门统一指挥。公司应急领导指挥部要全力配合、支持相应部门的抢险救灾工作,提供必要的应急工具、设备和物质供应。环境的应急监测由专业的环境监测人员进行,对事故现场污染物在下风向的扩散不断进行侦查监</p>	

测，配合相关的专业人士对事故的性质、参数和后果作出正确的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的依据。

⑦应急状态的终止和善后计划措施

由企业应急救援领导指挥部根据有关意见要求和现场实际宣布应急救事故现场受其影响区域，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有效善后措施。

企业善后计划措施包括确认事故状态彻底解除、清理现场、清除污染、恢复生产等现场工作：对事故中受伤人员的医治；事故损失的估算；事故原因分析和防止事故再次发生的防范措施等，总结教训，写出事故报告，报有关主管部门等。

⑧应急培训和演练

针对应急救援的基本要求，系统培训各现场操作人员，在发生各级危险化学品事故时报警、紧急处置、逃生、个体防护、急救、紧急疏散等程序的基本要求，并定期安排演练。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达标排放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表3标准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SS、氨氮、TP、TN	接管至太仓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放至新浏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以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声环境		数控机床、冲床、磨床等设备	噪声	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振、绿化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p>本项目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为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为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为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豁免混入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本项目辅料仓库、生产车间、危废仓库地面硬化,并做好防渗、防漏等措施;建立巡检制度,定期对辅料仓库、生产车间、危废仓库进行检查,确保设施设备状况良好。</p>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主要环境风险物质泄漏事故防范措施</p> <p>本项目切削液储、润滑油存在辅料仓库、生产车间内;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存在危废仓库里,辅料仓库、生产车间、危废仓库及生产车间地面均进行了硬化,满足防腐、防渗要求。泄漏事故发生后通过采取相应措施,可将泄漏事故控制在车间、辅料仓库、生产车间或危废仓库内。因此本项目泄漏事故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基本无影响。</p> <p>本项目辅料仓库、生产车间、危废仓库及生产车间地面均进行了硬化,采取防</p>	

	<p>腐、防渗措施，并且有严格的管理制度，以减少发生事故的可能性。</p> <p>②火灾事故防范措施</p> <p>企业在发生火灾事故时，将所有消防废水、废液妥善收集，待事故结束后，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相应处理、处置措施，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最终进入水体。污染物在采取了相应的应急措施后，可有效防止其扩散到周围水体，并可以得到妥善处置。</p> <p>企业应加强生产车间安全管理，严禁火种带入生产车间，禁止在储存区域及生产区域内堆积可燃性废弃物。电气设备须选用防腐、防爆型，电源绝缘良好，防止产生电火花，接地牢靠，防止产生静电。</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b>1、环境管理</b></p> <p>企业应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p> <p>(1) 定期报告制度</p> <p>企业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p> <p>(2) 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p> <p>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应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p> <p>(3) 奖惩制度</p> <p>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p> <p>(4) 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p> <p>企业应制定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p> <p><b>2、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b></p> <p>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投资估算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5-1。</p>

表 5-1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5-1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太仓禾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冲压制品及模具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加强通排风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表3标准	-	与拟建项目同时施工、同时建成、同时投入使用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TN	接管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	1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采取合理布局、距离衰减等措施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	-	
固废	生产过程	一般固废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零排放	1	
		危险废物	集中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绿化	—		—		依托厂区	
事故应急措施	—		满足要求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设置管理人员1人		满足管理要求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划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设置雨、排污口，污水汇入总管前安装流量计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	依托现有	
“以新带老”措施（现有项目整改要求）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废水总量在城东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排放量为零。		—	
区域解决问题	/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情况等）	/		—	
合计			2	

## 六、结论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和一定量的废水、固废等。经分析可知，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建成后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的前提下，各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因此，只要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及风险防范措施，并严格执行“三同时”政策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评价，本项目建设可行。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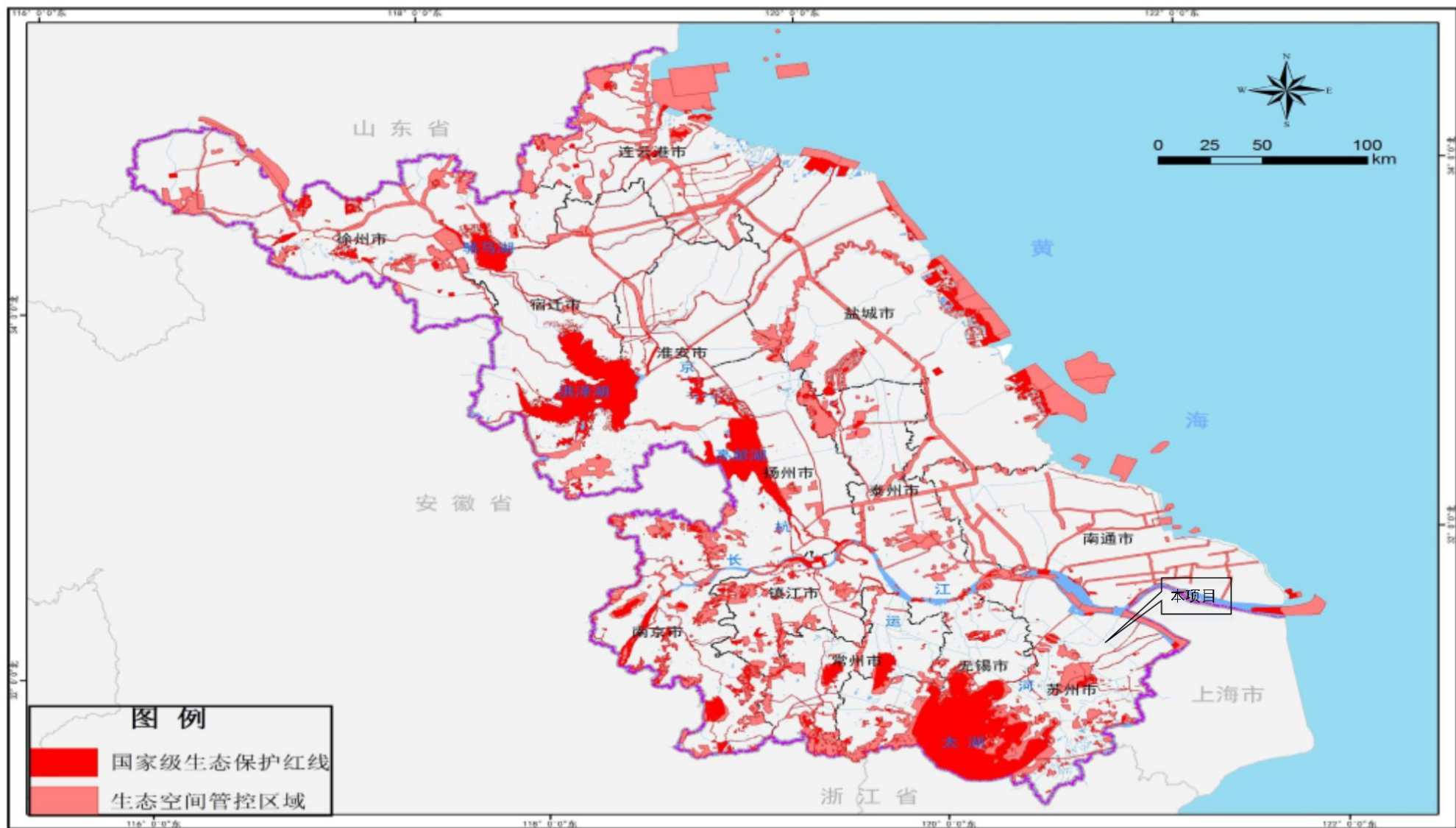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消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	/	/	0.00546	/	0.00546	0.00546
废水	废水量	/	/	/	2400	/	2400	2400
	COD	/	/	/	0.960	/	0.960	0.960
	SS	/	/	/	0.720	/	0.720	0.720
	氨氮	/	/	/	0.060	/	0.060	0.060
	总氮	/	/	/	0.096	/	0.096	0.096
	总磷	/	/	/	0.012	/	0.012	0.012
危险废物	金属边角料	/	/	/	5	/	5	5
	废切削液	/	/	/	0.10	/	0.10	0.10
	废润滑油	/	/	/	0.03	/	0.03	0.03
	废包装桶	/	/	/	0.05	/	0.05	0.05
	含油抹布	/	/	/	0.05	/	0.05	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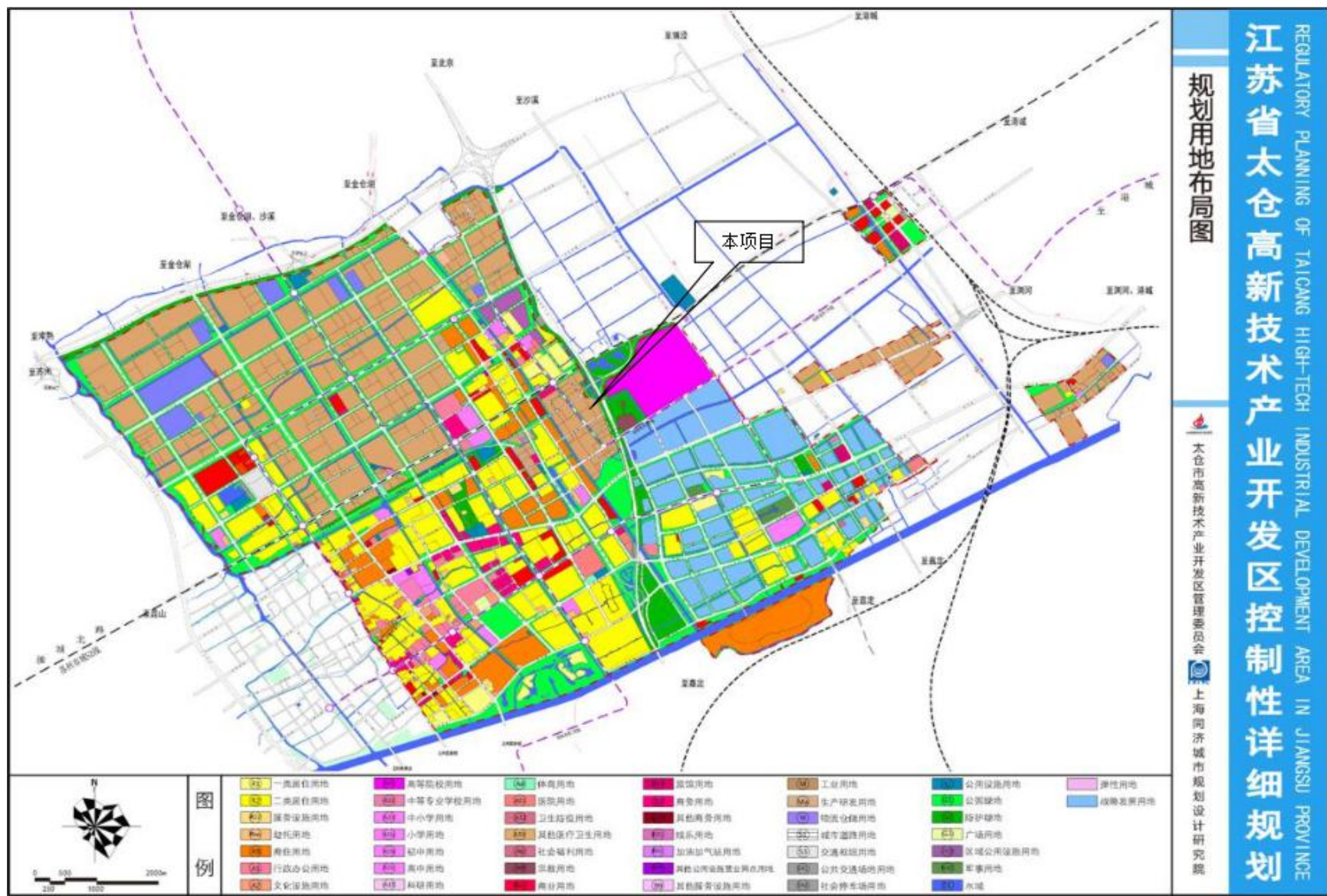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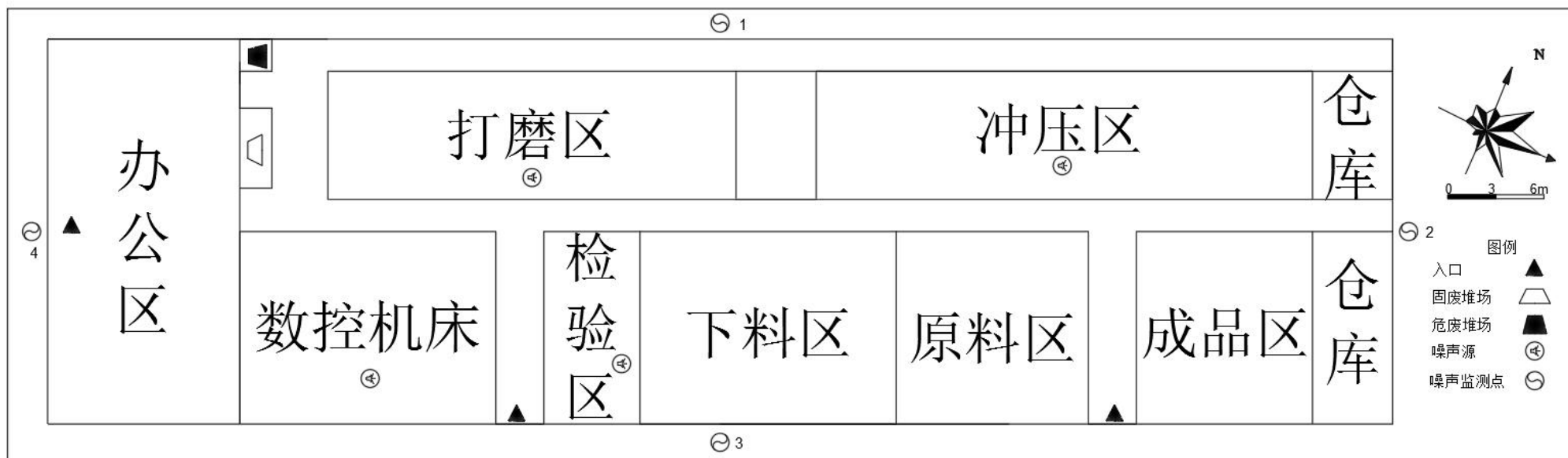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本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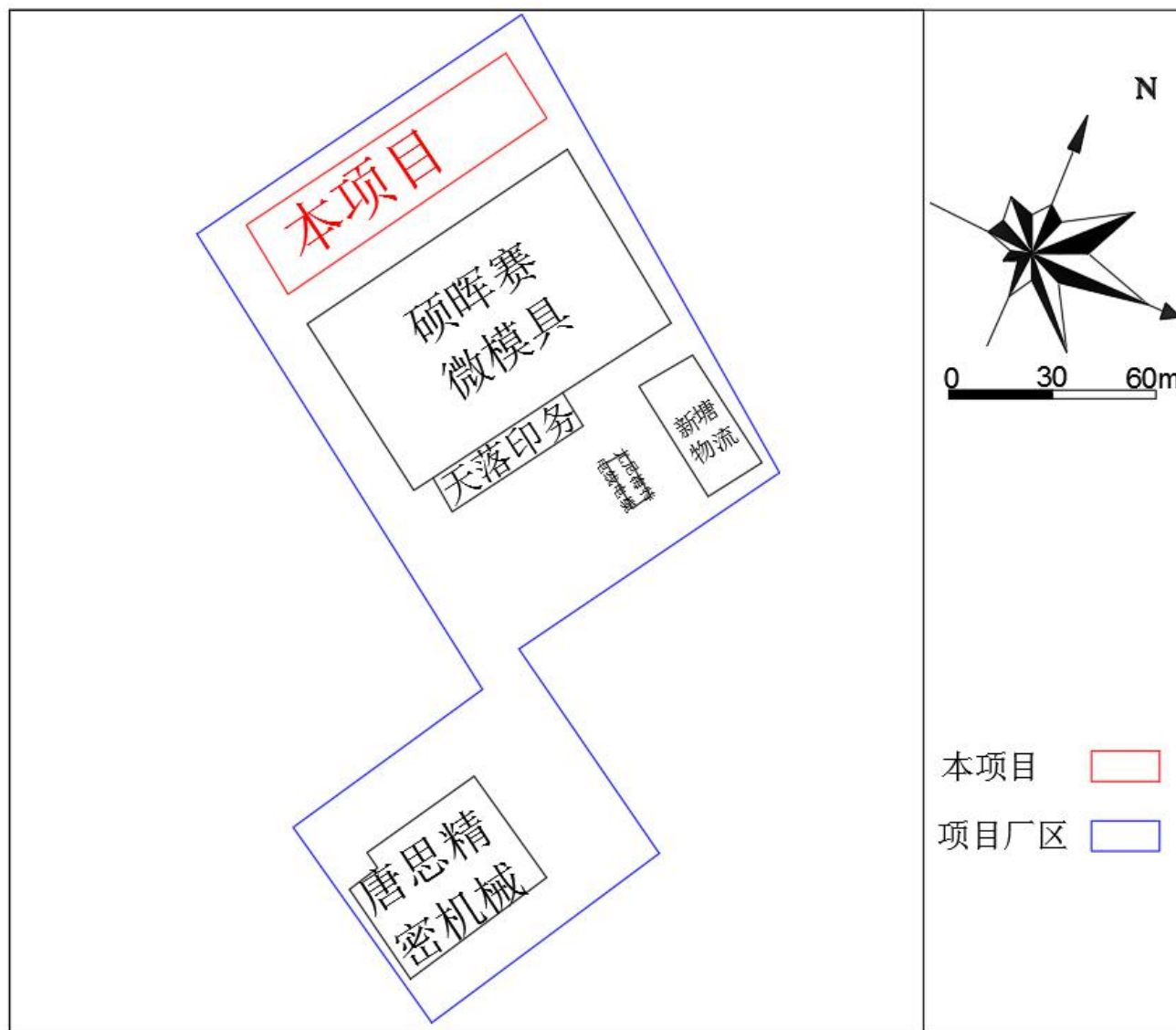


附图3 本项目所在区域用地规划图



附图 4 本项目车间平面图





附图 6 本项目厂区平面图